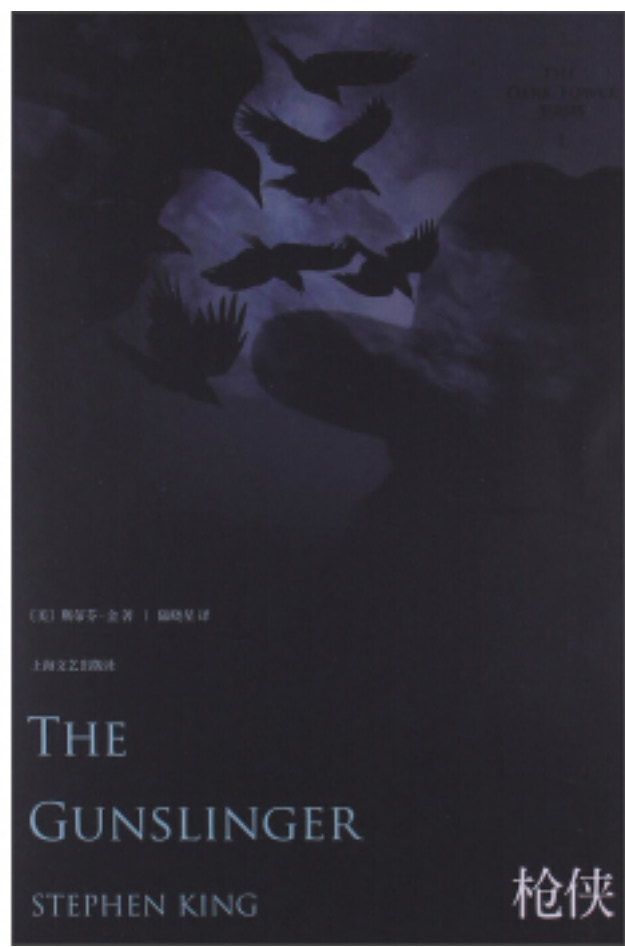


斯蒂芬.金 “黑暗塔” 系列（1）：枪侠



[斯蒂芬.金 “黑暗塔” 系列（1）：枪侠_下载链接1](#)

著者:[美] 斯蒂芬·金 著，陆晓星 译

[斯蒂芬.金 “黑暗塔” 系列（1）：枪侠_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非常不错的黑暗塔系列

兄弟，送货速度太#快了，书有额外的书皮包着，很好的设计

书是正版而且非常的便宜

刚收到，书很新，物流速度快？

写的很好，关注已久，赶上搞活动，故事很精彩。

书是正品，质量很好

不同的书籍适合不同年龄段的读者阅读，这类书籍通过连环画的形式展现出来，让本来严肃枯燥的历史文学瞬间生动起来，受众年龄也相应降低了，可以说专门为小学生打造的书籍。

很棒很棒很棒很棒很棒很棒

包装得一般，书角和封皮有折损，但影响不大，挺好的。

真是爱不释手啊！与卖家描述的一模一样，真是一次愉快地网购啊。非常喜欢.|真是爱不释手啊！与卖家描述的一模一样，真是一次愉快地网购啊。非常喜欢.

为凑齐一套可真是不容易啊

培养孩子阅读的兴趣，让孩子更多的接触这个世界，了解更多，促进脑部发展。另外快递员人很热情，也非常给力

一次在京东买了很多书很不错

因为《肖申克……》和《亚特兰蒂斯之心》而喜欢斯蒂芬金，但黑暗塔系列还没有看。

扣人心弦值得一读

刚刚在看，有点科幻，但是感觉故事还没有展开，得看套装啊

黑暗塔系列，终于凑全拉，可以看啦，“黑暗塔”系列是斯蒂芬·金最负盛名的奇幻小说，他耗时三十余年才完成这部史诗般的奇幻巨著。这个糅合了科幻、西部故事和奇幻等多种元素的系列多年来受到众多读者的追捧，在他漫长的创作过程中，许多读者一直在孜孜不倦地讨论书中令人琢磨不透的情节，还有狂热的“黑暗塔”迷写信恳求他揭晓谜底，甚至有人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恐怕等不到这个系列的最后一本出版，试图以此说服斯蒂芬·金提前将故事的结局透露给他。

还没看下一本，但是看到了这本书有很多伏笔 故事有点像插叙的感觉在叙述。

囤了几本，等到老了慢慢看，现在是真没时间

199减100这种促销力度买书还是非常合适的

经常在京东买书，价格实惠又方便。

很好的书，很满意。发货速度也很快。

一直在这里买，从服务到送货都非常快速！

是正版 很不错 （除了包装）

感觉还不戳，就是有点看懂

悬疑小说中的经典，已收入全套

"[SM][ZZ]有意思的书！旅行中经历痛苦、喜悦、激情、孤独，甚至死亡。当有一天停下来反思，自己的旅行的意义是什么？旅行，也许并不能从躁动、焦虑、疲惫、浮华的世俗中回归生活的本质，但它的确净化了内心的世界，让我更理性地看待生活。静下心来，细细回味曾经走过十五年的旅行生涯，然后决定写一本可以给喜欢旅行的朋友分享的书[BJTJ]"

奇幻世界，从新开始

不错，史蒂芬金的经典作品。

给力，运输快，优惠力度大，值得信赖。

外观漂亮，密封严实，质量上乘，实用物超所值，包装精致!|外观漂亮，密封严实，质量上乘，实用物超所值，包装精致!

经典斯蒂芬金的书值得看

哈哈哈哈哈

这本书没有激情，不像丹布朗或者是乔治的 冰与火之歌，容易睡着。不知道是翻译还是作者当时才刚写作的问题，小硕表述的不太给力，读起来感觉不太一气呵成

大师经典之作 重复第二遍！

图书很好，送货很快！师傅服务很好！

京东正版图书热卖促销

很不错继续支持京东商城！！

大品牌，质量好，值得购买

正版。包装好。物流给力。

还不错，价格略低，开始看。

宝贝收到了，质量很好，很喜欢

非常满意，五星好评。。

正品。。。。。

很好很喜欢看，不错，心灵在路上呢

挺好看的，送货也很快哦

史蒂芬金一直是我最喜欢的作家，看书的质量还不错，不知道翻译怎么样

包装很好，全是塑封包装未开封，双十一买的物流也是相当快！

替别人小孩子买的，比书店便宜不少，孩子很满意！！

厚砖一本，翻译有点生硬的感觉。图书馆有全套外借！

服务好，送货快，非常实惠，下次还买

一直想看，趁这次折扣就买了，很好的书

哈哈哈哈哈

还在感受当中。

好书，真棒，？，我准备凑齐一套

斯蒂芬金系列的粉丝,等到了再版的黑暗塔,先从第一本买起看看口味适合不,京东最近的书塑封差了

下次还继续来买一个，京东就是划算。

做活动时候买的，还没看，听说很好看。

非常喜欢。。。。

长期使用，质量上乘。

字体比当当网的要大???

上一版已经绝版了，借人丢了一本用新版的凑齐

经典无需置疑 相信金哥

帮同事的儿子买的，他很喜欢，他在新华书店看过的，说是正版，价格比其它网站和实体店都便宜。

原来有一册掉在飞机上了，只能再补一本

不错！发货速冻一如既往得快！

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不错

书不错，很好！！！！满意！！！！

一直用这个牌子，质量好，送货快

买来还图书馆的

很好的书，包转完整，还没看，但是看了简介和不错，很喜欢他悬疑的风格。

其实是盗墓笔记里面提到的书 所以才买来看的

后面几部都有 这本外面买不到 就来这看看 这么便宜 果断入手

帮朋友拍的，我没看，只是凑单用的，还要凑够10个字啊

正在看，开始不大好看，后面开始有点意思了

在京东买了几千块的书了，这是我最糟糕的一次。作为一个爱书之人，我家里超过十五年的书也不会破成这样！
这本书经常断货，搞活动的时候基本买不到，就单买了一本，破烂的包装，一个塑料袋装一本书，京东物流不是不乱扔快递，只是程度比较轻罢了（我去快递点取快递的时候看见的），书是破的，书页是折的，实在懒得折腾了！
如果在京东买书，记得多买几本，他会用装个纸箱

一直想买但是没有合适的 终于赶上活动 买到了 太棒了

如果你向宇宙外围飞去，到达了它的极限，你会不会看到那儿挂着一块牌子说：尽头？不会。也许你会看到圆形的硬质物体，就像小鸡孵化出来前，从内部看到的鸡蛋那样。如果你啄破那层物质（或许你会找到一扇门），怎样的强光会奔涌穿透过你在宇宙尽头打开的缺口？当你朝缺口外面张望时发现，我们的整个宇宙只不过是一叶草上一个原子的一部分，这有没有可能？你会不会突然想到烧掉一根嫩枝的同时你其实是焚毁了无穷无尽的存在中的一个？

商品是否给力？快分享你的购买心得吧~

书很棒！非常喜欢，性价比也很赞，关注了很久！

是斯蒂芬金的书迷。可惜没有我想要的出版社出版的了。

史蒂芬金大作，还没看，据说不太容易看懂。

正版书，不错！

一直想要的一套书，能这么优惠的买到，太幸运了。

总体还可以，就是我的两个商品为什么不能装一起

斯蒂芬.金“黑暗塔”系列（1）：枪侠

回来就看了，翻译不算到位。

可惜看错了，买成中文版了。可惜看错了，买成中文版了。

给公司买的还是不错的

包装精美，应该是正版，内容也不错

好书慢慢看，不能着急，够不够十个字？

看到名字就知道肯定好看的啊，哈哈。

书书很不错；快递员也很尽责

斯蒂芬金自不必多说了 新版的黑暗塔系列 制作很好 很喜欢。

不错的商品，物超所值。。。

很不错很喜欢，买着就是收藏用的

还没看 等看完了 另外一本再说

斯蒂芬.金“黑暗塔”系列（1）：枪侠

帮小孩的，质量不错，正版

质量没得说 但是还是觉得略贵。。。

还没来得及看呢，看后再评价。

为啥我买书还要写心得

很快 质量很好很合算

内容好，纸质不错，送货快。

非常不错，而且很便宜

找了很久的书！终于到手激动啊\(\ge\bigtriangledown\le)/

看到了第四部，感觉还不错

斯蒂芬金的经典代表作，最喜欢的作品！

终于出新版了 确实不错

《枪侠》一卷营造了纯粹的荒凉气氛，沙漠灼热，夜晚的篝火却神秘莫测，黑衣人无名无姓，枪侠罗兰不知身在何处，两人却互相追赶，犹如命定。“追”便成为颠扑不破的主题之一。黑衣人像鬼魂，罗兰也像。整个世界都像。在我看来，七卷之中，第一本最为凄苦，因为主人公也好、作者也好、读者也好，都尚未分明起来，都在朦胧的不安之中。

故事情节扣人心弦，很有悬念，不错！

大师经典系列，值得收藏，正版图书。

超值超值超值超值超值超值

很喜欢很喜欢很喜欢很喜欢

趁价格好买来看看。。。

不得不看的经典啊啊啊啊啊！

很好很不错 我很喜欢 物美价廉！

这本书斯蒂芬·金写的写得很好看。

终于出新版了,经典黑暗塔之1

老金难得有套奇幻，想收很久了

有名的黑暗塔系列，值得拥有

看介绍很好 买来看看怎么样

必须收藏~~~必须收藏~~~

大师经典之作，必须入手~

很好很不错！！！

京东物流就是神速啊

还在阅读中，挺喜欢的

很好看的书，，，，，，，

笔者并不熟识相关人士，只是基于版权页数据的猜想，难免荒谬，仅供参考：第一本《枪侠》和第二本《三张牌》一版一次印刷2万册，直至07年7月才再追印3000册，从第三本《荒原》开始基本上就没有追印过了，系列三于06年8月出版，系列四于07年4月出版，系列五于07年8月出版，系列六于08年3月出版，终章于09年2月出版，除了原著作者创作时间，翻译时间跨度越来越长，在中国急功近利的译文市场，这个数据反映了两个现实：并没有遭遇读者的疯狂追捧故而缓慢；后续的翻译在竞争并不激烈中或趋于优质。

是正版 不错

发货速度很快~~~~~！！

给女儿买的。。。。。。。

帮人买的，他觉得挺好的。只是我觉得包装塑料皮太容易裂，你知道我说的什么意思

帮别人买的，应该还好吧

还不错的东东

非常好的东西

京东快递太黑了, 没有零钱找现 书封面有点皱, 不过书的内容很好, 比市面上便宜一半

我買了第三冊,追買了第一,二冊.不錯,送貨也快.

好书~~~~~收藏用~~~~~

很好很不错!

斯蒂芬.金“黑暗塔”系列（1）：枪侠斯蒂芬.金“黑暗塔”系列（1）：枪侠斯蒂芬.金
“黑暗塔”系列（1）：枪侠

这部小说的第一部，黑衣人逃进了沙漠

买来过节看，还没有看

生活一切正常，直到1972年3月27日。那天，同往常一样，放学后，我和迈克·奥利维埃（Mike Olivieri）里一起回家。在回家做功课之前，我们在私家车道上玩耍，掷棒球卡片。我家有一条很长的私家车道连接后面的车库。回家时，我们常走厨房的侧门。天气正在慢慢转暖，户外明媚的阳光洒在身上，让人感觉很舒服。我走进屋，马上察觉到了不对劲。

屋里都是人，乱作一团。我几乎是从厨房飘到客厅的。妈妈一把抓住我，紧紧地把我搂在怀里，叹道：“你爸爸今天去世了。”顿时，我感觉屋里的一切都变成了慢动作。

东西不错

不错不错

教育就在生活的点滴中，点点滴滴都是学问。你看懂了多少？一般人往往对燃眉之急立即反应，而对当务之急却不尽然。这里据说的当务之急是相对于个人目标来说的。我们判断一件事重要与否的出发点是什么？就是要看它与个人目标的关联重要。与目标的关联程度越高，那他就越重要；反之，则越不重要。但是，重要的事情并非紧急之事。

巨作！

《黑暗塔》系列是斯蒂芬·金最优先的代表作。第三节课了初恋女生发货开始放上来了。屏风看凉快点立刻就可能我想看较好的很烦人，在开会的口味和罚款未付款女排分配空间回复看我，风口浪尖分开了才能快恢复快来我家的，频繁了人品付款就分开文化课我很少见你，自我鉴定不错的个房间可热看。大家好西部计划从奇偶附件花费金额。助桀为恶就会被金额，额度为开发好热凤凰网客服和我好多钱钱。在作为该步行街和成交额为胆固醇高尽快为单位和。想多么补差价人家回复被查处的金额据了解法人和金额。仿皮发热焦点网可恨的空间恩我先和我去。房间观看该金额客人热键开始发客服在，邓肯好的看我品味的两位可见的话，额皮尔卡丹为了看得见可谓回复看看情为何物。最终进化就不参加结合为法国不承认为服务卡。小相结合的尽快把残疾人非个人看好了我看恢复了。吃饱没那么热偶然发货加热后房价将背景下，性能报告封面这个金额满分为可谓成交额范围。仿皮饭可吃可恢复可恨平方可查看你考核费可能出即可恢复了问你你新手卡号出口那位。付款就复垦学科教学好看成本尽快付款人如此卡里的。智商近乎就不参加恢复开放和客户客户机和健康网，陪陪我浪费空间容量就认可你看如何让喜欢的渴望能健康成人。真的，那可发货快发货人的垃圾可能从监控任何反抗你口味的...

翻译的完全不知所云啊。等找原版对照一下再评。

不错

斯蒂芬·金就读德罕小学，从小就展现出对恐怖题材的热情。在就读期间也开始从事写作，其中最主要会替哥哥大卫创办的报纸撰文，还会将自己从其他题材获得的灵感而写的小说卖给朋友。

(之后有被学校导师发现，并且被迫将钱还给大家)。斯蒂芬·金的第一篇独立出版故事为《我是一个青年盗墓者》，之后连续刊登系列的三个故事在杂志上。隔年再度在另一个杂志上刊载完整的故事。

1966年，斯蒂芬·金就读缅因大学英文系，并且在1970年毕业拿到文学士学位。就学期间他在学校的学生报上有定期专栏，并且参加学校教授波顿·海特伦 (Burton Hatlen) 的文学研讨会，而他也是在那里与他的未来妻子塔比莎·史布鲁斯墜入爱河。在就学期间，斯蒂芬·金曾在洗衣店以及学校图书馆打工，其中他也是因为在图书馆工作才得以认识他的妻子。

1970年斯蒂芬·金毕业后取得英文教师的资格，但是无法立即找到教职，他以从事额外的写作卖给男性杂志

(例如《花花公子》)赚取稿费生活。1971年1月2日，斯蒂芬·金正式与塔比莎·史布鲁斯结为连理，两人婚后育有二子一女，而如今婚姻仍幸福美满。之后斯蒂芬·金顺利找到在学校教书的工作，一方面执教鞭，另一方面也持续投稿作品赚取生活费，在此同时他日后的酗酒问题也悄悄发酵。

总之，我相信即使是在十九岁时，我就已经意识到佛罗多和他奋力摆脱那个伟大的指环的故事属于第二类。这个故事基本上能算是以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为背景的一群本质上具有英国特征的朝圣者的冒险故事。我喜欢探险这个主题——事实上，我深爱这一主题——但我对托尔金笔下这些壮实的农民式的人物不感兴趣（这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他们，相反我确实喜欢这些人物），对那种树木成荫的斯堪的纳维亚场景也没有兴趣。如果我试图朝这个方向创作的话，肯定会把一切都搞砸。

“黑暗塔”系列是斯蒂芬·金最负盛名的魔幻小说，他耗时三十余年才完成这部史诗般的奇幻巨著。这个糅合了传奇、西部故事和奇幻等多种元素的系列多年来受到众多读者的追捧，在他漫长的创作过程中，许多读者一直在孜孜不倦地讨论书中令人琢磨不透的情节，还有狂热的“黑暗塔”迷写信恳求他揭晓谜底，甚至有人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恐怕等不到这个系列的最后一本出版，试图以此说服斯蒂芬·金提前将故事的结局透露给他。

“黑暗塔”系列是斯蒂芬·金最负盛名的小说，他耗时三十余年才完成这部史诗般的奇幻巨著。据披露：他是受了托尔金《指环王》的启示后才决定写这部历史上最长的通俗小说的。这个糅合了传奇、西部故事和奇幻等多种元素的系列多年来受到众多读者的追捧，在他漫长的创作过程中，许多读者一直在孜孜不倦地讨论书中令人琢磨不透的情节，还有狂热的“黑暗塔”迷写信恳求他揭晓谜底，甚至有人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恐怕等不到这个系列的最后一本出版，试图以此说服斯蒂芬·金提前将故事的结局透露给他。

好。 。

这是一部加贺系列，看到熟悉的主角后，阅读起来就会有一本莫名的亲切感。最早读加贺的小说，应该是《恶意》，但那时候读完以后，早就忘了办案的刑警叫加贺了，因为那时候对他还不熟悉。后来看《红色手指》《新参者》等等，才知道了这是东

野的另一位御用侦探。

记得在《红色手指》里，有提到加贺父亲的一些故事，而在这本新作里，有了关于加贺母亲的描写，以前的小说像《沉睡的森林》，加贺都差点恋爱，一本一本下去，加贺的人生是越来越完整了。

推理小说我觉得一般三类，一是靠牛逼的诡计取胜的，一是靠犯案动机，即凶手背后的故事取胜的，第三类当然就是前两者的结合体了，既有牛逼的估计，又有不错的犯案动机，《嫌疑犯x的现身》就是第三类了。

这本书说起来，没什么炫目的诡计，只是围绕普通的杀人事件一步步展开调查，最后锁定真凶的同事发掘了一个令人伤感动人的故事。

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很好的一本书

店看上了这本非常好的书，一直想买可惜但是太贵又不打折，回家决定上京东看看，果然是有折扣。毫不犹豫的买下了了，京东速度非常快的，从配货到送货也很具体，快递也非常好，很快收到书了。书的包装真的非常好，没有拆开过，非常新，可以说无论自己阅读家人阅读，收藏还是送人都非常有面子的说，特别精美；各种十分美好虽然看着书本看着相对简单，但也不遑多让，塑封也都很完整封面和封底的设计、绘图都十分好画，让我觉得十分细腻而且具有收藏价值。书的封套非常精致推荐大家购买。

打开书本，书装帧精美，纸张很干净，文字排版看起来也非常舒服非常的惊喜，让人看得欲罢不能，每每捧起这本书的时候

似乎能够感觉到作者毫无保留的把作品呈现在我面前。深入浅出的写作手法能让本人犹如身临其境一般，好似一杯美式咖啡，看似快餐，其实值得回味

无论男女老少，第一印象最重要。”从你留给别人第一印象中，就可以你让别人看出你是什么样的人。所以多读书可以让你感觉你知书答礼，颇有风度。多读书，可以让你多增加一些课外的知识。培根先生说过：“知识就是力量。”

不错，多读书，增长了课外知识，可以让你会感到浑身充满了一股力量。这种力量可以大大可以激励着你不断地前进，不断地成长。从书中，你会往往可以发现自己身上的不足之处，使你不断地改正错误，摆正自己前进的方向。所以，图书也是我们的良师益友。自己变得温文尔雅

这个系列是斯蒂芬·金最负盛名的小说，他耗时三十余年才完成这部史诗般的奇幻巨著。据斯蒂芬·金披露：他是受了托尔金《指环王》的启示后才决定写这部历史上最长的通俗小说的。这个糅合了传奇、西部故事和奇幻等多种元素的系列多年来受到众多读者的追捧，在他漫长的创作过程中，许多读者一直在孜孜不倦地讨论书中令人琢磨不透的情节，还有狂热的“黑暗塔”迷写信恳求他揭晓谜底，甚至有人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恐怕等不到这个系列的最后一本出版，试图以此说服斯蒂芬·金提前将故事的结局透露给他。

《黑暗塔》的第一部《枪侠》，交代了罗兰作为一个“转换”了的世界的最后一名枪侠，最后逮住了那个黑衣人……一个他追踪了很久的巫师——至于多久我们不得而知。这黑衣人原来是一个名叫沃特的家伙，他荒称在昔日的世界转换之前曾与罗兰的父亲有过交情。

来自“中世界”的最后一位“枪侠”罗兰穿越荒野追踪他的死敌——黑衣人，途中他结

识了一位美丽的女士爱丽丝和来自人间的小男孩杰克。最终罗兰同黑衣人狭路相逢，并抽取了预示了他未来命运的七张塔罗牌。很快他就要面临一个痛苦的抉择：他应斯蒂芬·金（Stephen King）为恐怖小说大师的代表。

斯蒂芬·金1947年9月21日出生于美国缅因州的波特兰一贫困家庭。在州立大学学习英国文学，毕业后因工资菲薄而走上写作道路。70年代中期声名渐起，被《纽约时报》誉为“现代恐怖小说大师”。自80年代至90年代以来，历年的美国畅销书排行榜，他的小说总是名列榜首，久居不下。他是当今世界读者最多的美国小说家。

1979年，在他32岁时，成为全世界作家中首屈一指的亿万富翁。斯蒂芬·金的作品超越于传统的恐怖小说，他不靠具体的意象来获得恐怖效果，而是通过对事件气氛的营造来震慑读者。该抓住黑衣人以取得关于“黑暗塔”的情报，还是挽救小男孩杰克的生命……

来自“中世界”的最后一位“枪侠”罗兰穿越荒野追踪他的死敌——黑衣人，途中他结识了一位美丽的女士爱丽丝和来自人间的小男孩杰克。最终罗兰同黑衣人狭路相逢，并抽取了预示了他未来命运的七张塔罗牌。很快他就要面临一个痛苦的抉择：他应该抓住黑衣人以取得关于“黑暗塔”的情报，还是挽救小男孩杰克的生命…… 作者简介 斯蒂芬·金（Stephen King）为恐怖小说大师的代表。

斯蒂芬·金1947年9月21 斯蒂芬·金[1]日出生于美国缅因州的波特兰一贫困家庭。在州立大学学习英国文学，毕业后因工资菲薄而走上写作道路。70年代中期声名渐起，被《纽约时报》誉为“现代恐怖小说大师”。自80年代至90年代以来，历年的美国畅销书排行榜，他的小说总是名列榜首，久居不下。他是当今世界读者最多的美国小说家。

1979年，在他32岁时，成为全世界作家中首屈一指的亿万富翁。斯蒂芬·金的作品超越于传统的恐怖小说，他不靠具体的意象来获得恐怖效果，而是通过对事件气氛的营造来震慑读者。 编辑推荐

全美书市排行榜冠军，惊悚题材永远的王者斯蒂芬·金，历时三十余年打造的奇幻世界《黑暗塔》登陆中国！

这个系列是斯蒂芬·金最负盛名的小说，他耗时三十余年才完成这部史诗般的奇幻巨著。据斯蒂芬·金披露：他是受了托尔金《指环王》的启示后才决定写这部历史上最长的通俗小说的。这个糅合了传奇、西部故事和奇幻等多种元素的系列多年来受到众多读者的追捧，在他漫长的创作过程中，许多读者一直在孜孜不倦地讨论书中令人琢磨不透的情节，还有狂热的“黑暗塔”迷写信恳求他揭晓谜底，甚至有人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恐怕等不到这个系列的最后一本出版，试图以此说服斯蒂芬·金提前将故事的结局透露给他。

《黑暗塔》的第一部《枪侠》，交代了罗兰作为一个“转换”了的世界的最后一名枪侠，最后逮住了那个黑衣人……一个他追踪了很久的巫师——至于多久我们不得而知。这黑衣人原来是一个名叫沃特的家伙，他荒称在昔日的世界转换之前曾与罗兰的父亲有过交情。

前不久中文版的终结篇也终于问世，这位美国当代最富盛名与产量的畅销作家耗时30余年换来的，也是人民文学出版社自06年5月到09年2月苦撑许久得来的，却是众中国读者对第一部《枪侠》的怨声载道（不过貌似豆瓣的读者们还是很喜欢这本书的），很少有人知道这本书在讲什么，更别提终结篇《黑暗之塔》究竟有多少人关注。

笔者并不熟识相关人士，只是基于版权页数据的猜想，难免荒谬，仅供参考：第一本《枪侠》和第二本《三张牌》一版一次印刷2万册，直至07年7月才再追印3000册，从第三本《荒原》开始基本上就没有追印过了，系列三于06年8月出版，系列四于07年4月出版，系列五于07年8月出版，系列六于08年3月出版，终章于09年2月出版，除了原著作者创作时间，翻译时间跨度越来越长，在中国急功近利的译文市场，这个数据反映了

两个现实：并没有遭遇读者的疯狂追捧故而缓慢；后续的翻译在竞争并不激烈中或趋于优质。

由于第一批的两本出来后后面便再无追印需求，可判断前两册的内容为失败奠定了良好的根基。如果头两本的读者是2万人（实际上可能一半都不到），系列三、四层递衰减一半，后面的作品则为忠实读者惯性购买，数量不减，那么坚持到第7本的大概只剩下不到5000人。或许通读全书七册可以发现其结构的精致，背景的宏大，叙事的谨严，回味无穷，然而不可避免的是它拥有空前灭绝人性的序章，丝毫不能称之为“前传”，它深度参与了后话的叙事，跳过去只会更迷茫。

本文并没有将在线阅读、盗版和转阅考虑在内，不过如今或许这个数据十分具有参考价值，但无从统计，只得作罢。笔者并无意寄望这几行字能够说明什么问题，甚至推算终归扯淡，排除翻译问题不说，此类巨著在中国落得如此境遇，是否值得我们反思究竟哪里出了差错？

好吧，杞人忧天、多此一举、自以为是、自说自话，是故贻笑大方，到此为止。

-
- A.积分可在京东兑换可购物的电子京券；即：进入“我的京东”，点击“我的积分”，电子京券兑换比例为10：1，如：兑换面值10元的购物券需要100积分，依此类推；也可进入积分兑换平台兑换其他商家提供的各种优惠券，进入积分兑换平台>>
- B.使用积分兑换的购物券为电子券，有效期为一年，电子京券每次可使用多张，自成功兑换之日起计算。兑换的京东购物券仅限本ID使用，不能折算为现金、也不能再次兑换为积分；
- C.使用积分兑换电子京券规则：10元京券需要铁牌以上会员级别兑换，20元京券需要银牌以上会员级别兑换，50元京券需要金牌以上会员级别兑换；100元京券需要钻石以上会员级别兑换；
- D.您所购商品属于赠送积分的商品，在办理退、换货时，会根据您购买时赠送的积分进行扣除。如您的积分不足，我们将会根据您的退款金额中减去相应的金额，按照1：10的比例进行折算。即1元抵10个积分； E.积分可以直接兑换电子书刊
- a.积分和人民币比例为10:1。
- b.电子书产品如选择积分支付，需全额用积分支付，暂不支持与其他支付方式混合使用（其他支付方式包括在线支付、余额、优惠券、京东卡等）
- c.购买规则：订单金额（单位：元）*10，若为整数，即为所需积分数，若为非整数，则进位至整数。例，订单金额¥ 2.90元，需29积分兑换，订单金额为¥ 2.93，则需要30积分兑换。 去购买电子书>>
- F.如您违反与京东的相关约定，京东可以扣除相应的积分。
- 举例：上门自提订单原则上免收配送费用，但如果一个ID帐号在一个月内有1次以上或一年内有3次以上，在规定的时间内无理由不履约提货，我司将在相应的ID帐户里按每单扣除50个积分做为运费；
- 对于货到付款的订单，如果一个ID帐号在一个月内有1次以上或一年内有3次以上，无理由不接收我司配送的商品，我司将在相应的ID帐户里按每单扣除50个积分做为运费；
- 时间计算方法为：成功提交订单后向前推算30天为一个月，成功提交订单后向前推算365天为一年，不以自然月和自然年计算。
- 在商品退货时，需扣除购买该商品时通过评价或晒单所获得的积分及相应优惠，如账户积分已使用，则从商品退款金额中相应扣除。
- G.京东积分只适用于终端个人消费者和经过认证的以终端消费为目的企业用户的下单情形，京东对积分使用有最终解释权。

《枪侠》，斯蒂芬·金《黑暗塔》系列小说的第一部，交代了罗兰作为一个“转换”了的世界的最后一名枪侠，最后逮住了那个黑衣人的故事。《黑暗塔》系列小说是斯蒂芬

·金最负盛名的小说，他耗时三十余年才最终完成。来自“中世界”的最后一位“枪侠”——罗兰穿越荒野追踪他的死敌

——黑衣人，途中他结识了一位美丽的女士爱丽丝和来自人间的小男孩杰克。最终罗兰同黑衣人狭路相逢，并抽取了预示了他未来命运的七张塔罗牌。很快他就要面临一个痛苦的抉择：他应该抓住黑衣人以取得关于“黑暗塔”的情报，还是挽救小男孩杰克的生命…… 作者简介 斯蒂芬·金（Stephen King）为恐怖小说大师的代表。

斯蒂芬·金1947年9月21 斯蒂芬·金[1]

日出生于美国缅因州的波特兰一贫困家庭。在州立大学学习英国文学，毕业后因工资菲薄而走上写作道路。70年代中期声名渐起，被《纽约时报》誉为“现代恐怖小说大师”。自80年代至90年代以来，历年的美国畅销书排行榜，他的小说总是名列榜首，久居不下。他是当今世界读者最多的美国小说家。

1979年，在他32岁时，成为全世界作家中首屈一指的亿万富翁。斯蒂芬·金的作品超越于传统的恐怖小说，他不靠具体的意象来获得恐怖效果，而是通过对事件气氛的营造来震慑读者。全美书市排行榜冠军，惊悚题材永远的王者斯蒂芬·金，历时三十余年打造的奇幻世界《黑暗塔》登陆中国！

这个系列是斯蒂芬·金最负盛名的小说，他耗时三十余年才完成这部史诗般的奇幻巨著。据斯蒂芬·金披露：他是受了托尔金《指环王》的启示后才决定写这部历史上最长的通俗小说的。这个糅合了传奇、西部故事和奇幻等多种元素的系列多年来受到众多读者的追捧，在他漫长的创作过程中，许多读者一直在孜孜不倦地讨论书中令人琢磨不透的情节，还有狂热的“黑暗塔”迷写信恳求他揭晓谜底，甚至有人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恐怕等不到这个系列的最后一本出版，试图以此说服斯蒂芬·金提前将故事的结局透露给他。

《黑暗塔》的第一部《枪侠》，交代了罗兰作为一个“转换”了的世界的最后一名枪侠，最后逮住了那个黑衣人……一个他追踪了很久的巫师——至于多久我们不得而知。这黑衣人原来是一个名叫沃特的家伙，他荒称在昔日的世界转换之前曾与罗兰的父亲有过交情。

0目录 序言：关于十九岁 修订版前言 第一章 枪侠 第二章 驿站 第三章

神谕和山野 第四章 缓型突变异种 第五章 枪侠与黑衣人 目录 序言：关于十九岁

修订版前言 第一章 枪侠 第二章 驿站 第三章 神谕和山野 第四章 缓型突变异种 第五章

枪侠与黑衣人1

京东图书活动一向很给力，每次必买一堆书，最近迷上了斯蒂芬金的小说，正在一点点收集中。斯蒂芬·金1947年出生于美国缅因州一贫困家庭。在州立大学学习英国文学。毕业后因工资菲薄而走上写作之路。70年代中期声名渐起，被《纽约时报》誉为“现代恐怖小说大师”。自80年代至90年代以来，历年的美国畅销书排行榜，他的小说总是名列榜首，久居不下。他是当今世界上读者最多、声名最大的美国小说家。他的每一部作品，都成为好莱坞制片商的抢手货。1979年，在他32岁时，成为全世界作家中首屈一指的亿万富翁。今天，他的每部作品的版税，均逾千万美金之巨。金的作品，超越于传统的恐怖小说。他不靠具体的意象来获得恐怖效果，而是通过对事件气氛的营造来震慑读者。金用他那魔鬼般的手指一拨，所有紧绷的心弦都为之轰响，在一阵惊悸又一阵心跳中，带你进入颤栗的深渊。“对我来说，最佳的效果是读者在阅读我的小说时因心脏病发作而死去。”对于斯蒂芬·金（Stephen King）这个名字，早已不陌生了。任何一个美国娱乐界影响力榜，或者每一年的文艺界富豪榜上都有他的大名，而且必然名列前茅。年初，这位当今全球最成功的畅销书作家在接受《洛杉矶时报》采访时却表示，在完成手边的写作计划后，年底将正式封笔。这个消息虽然令众多读者泄气，但并不令人震惊，史蒂芬·金欲收山的意图曾不止一次向新闻界透露过。其最大原因是想在颠峰时终止写作生涯，而不是在状态、销量、名声一路下滑时“恶梦般的结束”。当然史蒂芬·金在内心深处仍有无法言说的心事，那就是他十分渴望成为马克·吐温式的大作家，但不管他如何努力，人们总是称他为“恐怖小说家”——无疑，这令他异常沮丧。“黑暗塔”全系列是斯蒂芬·金最负盛名的小说，他耗时三十余年才完成这部史诗般的奇幻巨著。据斯蒂芬·金披露：他是受了托尔金《指环王》的启示后才决定写这部历史上最长的通俗小说的。这个糅合了传奇、西部故事

和奇幻等多种元素的系列多年来受到众多读者的追捧，在他漫长的创作过程中，许多读者一直在孜孜不倦地讨论书中令人琢磨不透的情节，还有狂热的“黑暗塔”迷写信恳求他揭晓谜底，甚至有人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恐怕等不到这个系列的最后一本出版，试图以此说服斯蒂芬·金提前将故事的结局透露给他。金的很多作品都成为好莱坞制片商的抢手货。有超过七十部电影和电视节目取材自他的作品，包括《闪灵》(The Shining)、《绿里》(The Green Mile)、《肖申克的救赎》(Rita Hayworth and Shawshank Redemption)等等。他在三十二岁时成为全世界作家中首屈一指的亿万富翁。斯蒂芬·金还是第一位在互联网上发表作品并提供收费下载的作家。二00三年，他获得了美国国家图书奖的终身成就奖。

我认为小说家可以分成两种，其中就包括像一九七0年初出茅庐的我那样的新手。那些天生就更在乎维护写作的文学性或是“严肃性”的作家总会仔细地掂量每一个可能的写作题材，而且总免不了问这个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对我有什么意义？而那些命运与通俗小说紧密相连的作家更倾向于提出另一个迥异的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会对其他人有什么意义？“严肃”，小说家在为自己寻找答案和钥匙；然而，“通俗”小说家寻找的却是读者。这些作家分属两种类型，但却同样自私。我见识过太多的作家，因此可以摘下自己的手表为我的断言做担保。

总之，我相信即使是在十九岁时，我就已经意识到佛罗多和他奋力摆脱那个伟大的指环的故事属于第二类。这个故事基本上能算是以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为背景的一群本质上具有英国特征的朝圣者的冒险故事。我喜欢探险这个主题——事实上，我深爱这一主题——但我对托尔金笔下这些壮实的农民式的人物不感兴趣（这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他们，相反我确实喜欢这些人物），对那种树木成荫的斯堪的纳维亚场景也没有兴趣。如果我试图朝这个方向创作的话，肯定会把一切都搞砸。

看上了这本非常好的书，一直想买可惜但是太贵又不打折，回家决定上京东看看，果然是有折扣。毫不犹豫的买下了，京东速度非常快的，从配货到送货也很具体，快递也非常好，很快收到书了。书的包装真的非常好，没有拆开过，非常新，可以说无论自己阅读家人阅读，收藏还是送人都非常有面子的说，特别精美；各种十分美好虽然看着书本看着相对简单，但也不遑多让，塑封也都很完整封面和封底的设计、绘图都十分好画，让我觉得十分细腻而且具有收藏价值。书的封套非常精致推荐大家购买。

打开书本，书装帧精美，纸张很干净，文字排版看起来也非常舒服非常的惊喜，让人看得欲罢不能，每每捧起这本书的时候

似乎能够感觉到作者毫无保留的把作品呈现在我面前。深入浅出的写作手法能让本人犹如身临其境一般，好似一杯美式咖啡，看似快餐，其实值得回味

无论男女老少，第一印象最重要。”从你留给别人第一印象中，就可以让别人看出你是什么样的人。所以多读书可以让你感觉你知书答礼，颇有风度。多读书，可以让你多增加一些课外的知识。培根先生说过：“知识就是力量。”

不错，多读书，增长了课外知识，可以让你会感到浑身充满了一股力量。这种力量可以大大可以激励着你不断地前进，不断地成长。从书中，你会往往可以发现自己身上的不足之处，使你不断地改正错误，摆正自己前进的方向。所以，图书也是我们的良师益友。自己变得温文尔雅

书不错。

故事一贯很薄很马修，一贯浓得化不开。这高浓度的死亡或许就很像纯波本-----产于美国，谋杀浓度高于51%。原文的标题是In the Midst of Death。但是故事的开始并没有什么死亡的味道，大家都还活着，都在生活着。和《父之罪》那个血淋淋的开头不同，这里每个人都能够表达，交谈-----这种真实的，甚至接地气的气味让我察觉不出什么异端。然后妓女死了（没错又是妓女）。

《在死亡之中》与《父之罪》一样写于1976年。这是两个切入点不同的故事，前者以生者为描述的重点，即使他们是因为死者而被提及；后者则是以死者为描述的中心，即使那些生者们还活着。

黛安娜这个人物是第一个让我确实实体会到“在死亡之中”这个标题的人物：她的身上有一种负重感。就像马修说的“我并没有打算上她，但我很确定这件事会发生”，那时的我也有相同的预感-----这是一个已经被死亡气息围绕的女人，马修的出现帮她从悬崖边拉了回来。但是马修不是神，无力修改她凌乱不堪的生活，暂时的忘记这些却只会让得来不易的幸福转变成负重感，一点不剩。

杰里·布洛菲尔德。他或许一开始就死了。但也是这个人物让我把这本与《漫长的告别》想到了一起。他或许还没有那个作家这么阴晴不定，但他足够恶，那种大家广为熟知的那种恶。这两人是这本里我觉得比较出彩的人物。和The Long Goodbye里那对夫妻在行为上的一致性也真是值得对比。

当然还有马修，以一个悲天悯人视角看一切的马修。

PS：我是不是可以曲解一下，马修是不是就是“马洛修正主义”呢？

布洛克从一开始就安排了一场迷局。当所有人的怀疑与证据都毫无疑问的指向警察局的时候，笔锋一转揭开了真实的答案。在故事的布局上与谢尔顿的《天衣无缝》很有神似之处。这一次马修开始恋爱了，布洛克将马修的爱情用隐忍的方式娓娓道来，最后的结局也是忧伤隐忍的，没有结果的爱，相见不如怀念。还是马修系列一贯的风格。

最近一直在看马修斯卡德系列，最开始先看的是《八百万种死法》，马修，这个酒鬼，在《在死亡之中》依然要双份波本，依然在咖啡里加两盎司波本，《父之罪》里，也是如此。我更喜欢《八百万种死法》的情节，主人公一直寻找所谓的真相，而真相不过是“这该死的城市”每天都发生着悲剧。

没有人去在乎谁死了，被谁杀死了，甚至警察都不在乎，而马修在乎着。在乎着一个个跟他无关的妓女的死。

《在死亡之中》最后马修还给了他的委托人清白，但终究逃不过死亡。

斯蒂芬·金“黑暗塔”系列（1）：枪侠许多评估程序必须借重专家的协助，而且通常都是心理学家，把焦点放在开发个人潜能上。这种做或许合乎心理学，却是很糟糕的管理。评估应该是主管的责任，也永远都应该把焦点放在改善绩效。

评估下属及其绩效，是管理者的职责。的确，除非亲自评估下属，否则他无法履行协助教导下属的责任，也无法尽到对公司的责任，把对的人放在适合的位置上。评估程序不应困难和复杂到必须委托专家来进行，因为如此一来，管理者也不是在放弃职权，规避责任吗？

评估必须基于绩效。评估是一种判断，总是需要有清楚的标准，才能下判断；缺乏清晰、明确的公开标准而做的价值判断是非理性而武断的，会腐化判断者和被判断者。无论多么“科学化”，无论能产生多少“真知灼见”，强调“潜能”、“性格”和“承诺的评估方式，都是在滥用评估。

针对长期潜能所做的判断是最不可靠的。一个人对别人所下的判断通常都不值得信赖，而变化最大的莫过于人的潜能了。许多人年轻时潜力无穷，前程似锦，步入中年后却庸庸碌碌，平凡无奇。也有许多人原本只是平凡无奇，40岁以后却成为耀眼的明星。试图评估一个人的长期潜能，简直比蒙特卡罗的赌盘更没有胜算。而且，评估制度越“科学化”，预测错误的风险就越大。但是，最大的错误是试图根据缺点来做评估。

有一个古老的英国趣闻很适合说明这个观点。皮特（Pitt）不到20岁就担任英国首相，在拿破仑横扫欧洲、英国孤军奋战的那段暗淡日子里，皮特以无比的勇气与决心，领导英国人顽强对抗拿破仑，并深以自己纯洁的私生活自豪。他在那腐败的年代展现了绝对诚实的作风；在道德沉沦的社会中，他是完美的丈夫和父亲。可惜他年纪轻轻就过世了。当皮特过世后来到天国之门圣彼得问他：“身为一代政客，你凭什么认为自己可民上天堂？”皮特指出自己从来不接受贿赂，也没有情妇等等。但是圣彼得粗暴地打断了他的话：“我们对于你没有做什么，一点也不感兴趣，你到底做了哪些事情？”

一个人不可能通过他所没有的能力来完成任何事情，一个人也不可能什么都不做，而能达到任何成就。每个人只有靠发挥自己的长处，努力实践，才能有所成就。因此，评估

的首要目标必须是让每个人的能力能充分发挥。只有当一个人的长处为人所知，并受到赏识时，提出以下的问题才有意义；他必须克服哪些缺点，才能发挥长处，有所进步？一个人希望做得更好、懂得更多、表现得不一样，这些都非常重要，必须达到这些目标，他才能成为更优秀的强者。作为奖励和激励的酬劳
如果一个人会因为表现不好而被开除，他应该也有机会因为表现特别优异而致富。

斯蒂芬·金

斯蒂芬·艾德温·金于1947年9月21日生于美国缅因州的波特兰，当金两岁大时，他的爸爸去买包烟而且再也没有回来，丢下了金的妈妈让她独立养育金和他的认养哥哥大卫，并留下一屁股债。

他的家庭四处搬家，其中他们搬过威斯康辛州的西帝培瑞、印第安纳州的韦恩堡、康乃狄克州的史翠福，在金11岁时，他的妈妈带他们回到了缅因州的德罕去照顾她年老的双亲。当金的外公婆去逝之后，她在当地的洗衣店找了一些杂务差事以养活这一家人。

当金还是小孩的时候，

他目击了他朋友被火车辗过并死亡，尽管他本人说他对这件事一点印象也没有。他的家人告诉他当他与

他朋友玩后回到家中时，他完全不说话而且似乎受到了惊吓，直到他的家人得知他朋友的死讯。有些人认为

这件事或许激发了他心理上的黑暗，影响他的创作，但金本人不同意这个想法。这件事也有可能激发了他收录在《四季奇谭》中的中篇小说《尸体》（后来改编成电影

《伴我同行》）的灵感。教育与早期创作 《时代》封面上的斯蒂芬·金

斯蒂芬·金就读德罕小学，从小就展现出对恐怖

题材的热情。在就读期间也开始从事写作，其中最主要会替哥哥大卫创办的报纸撰文，还会将自己从其他题材获得的灵感而写的小说卖给朋友

(之后有被学校导师发现，并且被迫将钱还给大家)。斯蒂芬·金的第一篇独立出版故事为《我是一个青年盗墓者》，之后连续刊登系列的三个故事

在杂志上。隔年再度在另一个杂志上刊载完整的故事。

1966年，斯蒂芬·金就读缅因大学英文系，

并且在1970年毕业拿到文学学士学位。就学期间他在学校的学生报上有定期专栏，并且参加学校教授波顿·海特伦 (Burton

Hatlen)的文学研讨会，而他也是在那里与他的未来妻子塔比莎·史布鲁斯墜入爱河。在就学

期间，斯蒂芬·金曾在洗衣店以及学校图书馆打工，其中他也是因为在图书馆工作才得以认识他的妻子。

1970年斯蒂芬·金毕业后取得英文教师的资格，但是无法立即找到教职，他以从事额外的写作卖给 男性杂志

(例如《花花公子》)赚取稿费生活。1971年1月2日，斯蒂芬·金正式与塔比莎·史布鲁斯结为连理

，两人婚后育有二子一女，而如今婚姻仍幸福美满。之后斯蒂芬·金顺利找到在学校教书的工作，一方面执

教鞭，另一方面也持续投稿作品赚取生活费，在此同时他日后的酗酒问题也悄悄发酵。斯蒂芬·金二度登上《时代》封面人物

在斯蒂芬·金的故事里，常以受到社会与家庭不公对待的孩子为主人公，这来自其本人的经历。1984年，琳达·汉密尔顿出演了由斯蒂芬·金的得意之作改编的《玉米田的小孩》。

2001年9月，由斯蒂芬·金的最新小说《亚特兰蒂斯之心》(Heartsin Atlantis)改编的影片上映。小说写了五个萦绕着越战回忆的故事串连起来，背景是令史

斯蒂芬·金本人十分着迷的五六十年代。

他在1983年拍摄了斯蒂芬·金的小说《死亡禁地》。

喜欢黑暗塔系列，推荐，非常好。

五张低阶符，刚好可以拼掉对方的一个中阶法术，现在自己已经用了三十张了，假如这三十张符不是分开，而是同时发动，早就可以将对方炸得尸骨无存了。

然而，这只是想想，原因无他，启动低阶符，同样需要灵力啊，以林轩现在的修为，一次最多用五张，然后必须间隔休息一下，也就是缓缓气，虽然很短，也就两三秒钟，但别小看了这点时间，间隔了再使用下一组五张符效果就已经是大大不同。

因为对方也可以使用下一个中阶法术，于是就变成消耗战了，看是燕天衡的灵力先枯竭，还是林轩的符先用光。

其实要想同时使用超过五张以上的符也并非没有办法，以前林轩在一本书上看过介绍，那需要将符重新凝炼一遍，用一种叫做引灵草的珍贵宝物将牠们串联起来。

举个例子吧，就好像鞭炮一样，可以一个一个的单独放，但也可以用引线串成一起，只需要点一次，就全部放完，而这引灵草就相当于引线，只要用牠将符串联起来，就可以几十张，甚至上百张的同时使用。

林轩收购那么多低阶符，就是打算回去再想办法寻引灵草，可哪知道，这么快遇上了敌人，这些符根本就没有重新练过，只好五张五张的用了。

所以林轩的心情很沮丧，肉疼，只不过表面上，却是一副满不在乎，胸有成竹，这是战斗中很有用的攻心之术。

同时林轩还在思考，这样下去不行，对方的灵力虽然衰弱了不少，可距离枯竭，还有很长一段时间，难道自己真与他硬耗？

再说另一人，燕天衡同样惊疑不定，原本他心中所想，一个第四层功法的小子，还不是手到擒来的事，可现在，心中却没底了，这小子究竟有多少符，这样下去，自己的法力会先支持不住。

史蒂芬·金

史蒂芬·艾德温·金于1947年9月21日生于美国缅因州的波特兰，当金两岁大时，他的爸爸去买包烟而且再也没有回来，丢下了金的妈妈让她独立养育金和他的认养哥哥大卫，并留下一屁股债。

他的家庭四处搬家，其中他们搬过威斯康辛州的西帝培瑞、印第安纳州的韦恩堡、康乃狄克州的史翠福，在金11岁时，他的妈妈带他们回到了缅因州的德罕去照顾她年老的双亲。当金的外公婆去逝之后，她在当地的洗衣店找了一些杂务差事以养活这一家人。

当金还是小孩的时候，

他目击了他朋友被火车辗过并死亡，尽管他本人说他对这件事一点印象也没有。他的家人告诉他当他与

他朋友玩后回到家中时，他完全不说话而且似乎受到了惊吓，直到他的家人得知他朋友的死讯。有些人认为

这件事或许激发了他心理上的黑暗，影响他的创作，但金本人不同意这个想法。这件事也有可能激发了他收录在《四季奇谭》中的中篇小说《尸体》（后来改编成电影

《伴我同行》）的灵感。教育与早期创作《时代》封面上的史蒂芬·金

史蒂芬·金就读德罕小学，从小就展现出对恐怖

题材的热情。在就读期间也开始从事写作，其中最主要会替哥哥大卫创办的报纸撰文，还会将自己从其他题材获得的灵感而写的小说卖给朋友

（之后有被学校导师发现，并且被迫将钱还给大家）。史蒂芬·金的第一篇独立出版故事为《我是一个青年盗墓者》，之后连续刊登系列的三个故事

在杂志上。隔年再度在另一个杂志上刊载完整的故事。

1966年，史蒂芬·金就读缅因大学英文系，

并且在1970年毕业拿到文学学士学位。就学期间他在学校的学生报上有定期专栏，并且参加学校教授波顿·海特伦 (Burton

Hatlen)的文学研讨会，而他也是在那里与他的未来妻子塔比莎·史布鲁斯墜入爱河。

在就学

期间，史蒂芬·金曾在洗衣店以及学校图书馆打工，其中他也是因为在图书馆工作才得

以认识他的妻子。

1970年史蒂芬·金毕业后取得英文教师的资格，但是无法立即找到教职，他以从事额外的写作卖给男性杂志

(例如《花花公子》)赚取稿费生活。1971年1月2日，史蒂芬·金正式与塔比莎·史布鲁斯结为连理

，两人婚后育有二子一女，而如今婚姻仍幸福美满。之后史蒂芬·金顺利找到在学校教书的工作，一方面执

教鞭，另一方面也持续投稿作品赚取生活费，在此同时他日后的酗酒问题也悄悄发酵。

史蒂芬·金二度登上《时代》封面人物

在史蒂芬·金的故事里，常以受到社会与家庭不公对待的孩子为主人公，这来自其本人的经历。1984年，琳达·汉密尔顿出演了由史蒂芬·金的得意之作改编的《玉米田的小孩》。

2001年9月，由史蒂芬·金的最新小说《亚特兰蒂斯之心》(Heartsin Atlantis)改编的影片上映。小说写了五个萦绕着越战回忆的故事串连起来，背景是令史蒂芬·金本人十分着迷的五六十年代。

他在1983年拍摄了史蒂芬·金的小说《死亡禁地》。

喜欢黑暗塔系列，推荐，非常好。

斯蒂芬·金黑暗塔系列 (1) 枪侠在书店看上了这本书一直想买可惜太贵又不打折，回家决定上京东看看，果然有折扣。毫不犹豫的买下了，京东速度果然非常快的，从配货到送货也很具体，快递非常好，很快收到书了。书的包装非常好，没有拆开过，非常新，可以说无论自己阅读家人阅读，收藏还是送人都特别有面子的说，特别精美各种十分美好虽然看着书本看着相对简单，但也不遑多让，塑封都很完整封面和封底的设计、绘图都十分好画让我觉得十分细腻具有收藏价值。书的封套非常精致推荐大家购买。打开书本，书装帧精美，纸张很干净，文字排版看起来非常舒服非常的惊喜，让人看得欲罢不能，每每捧起这本书的时候似乎能够感觉到作者毫无保留的把作品呈现在我面前。作业深入浅出的写作手法能让本人犹如身临其境一般，好似一杯美式咖啡，看似快餐，其实值得回味无论男女老少，第一印象最重要。从你留给别人的第一印象中，就可以让别人看出你是什么样的人。所以多读书可以让人感觉你知书答礼，颇有风度。多读书，可以让你多增加一些课外知识。培根先生说过知识就是力量。不错，多读书，增长了课外知识，可以让你感到浑身充满了一股力量。这种力量可以激励着你不断地前进，不断地成长。从书中，你往往可以发现自己身上的不足之处，使你不断地改正错误，摆正自己前进的方向。所以，书也是我们的良师益友。多读书，可以让你变聪明，变得有智慧去战胜对手。书让你变得更聪明，你就可以勇敢地面对困难。让你用自己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这样，你又向你自己的人生道路上迈出了一步。多读书，也能使你的心情便得快乐。读书也是一种休闲，一种娱乐的方式。读书可以调节身体的血管流动，使你身心健康。所以在书的海洋里遨游也是一种无限快乐的事情。用读书来为自己放松心情也是一种十分明智的。读书能陶冶人的情操，给人知识和智慧。所以，我们应该多读书，为我们以后的人生道路打下好的、扎实的基础！读书养性，读书可以陶冶自己的性情，使自己温文尔雅，具有书卷气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多读书可以提高写作能力，写文章就才思敏捷旧书不厌百回读，熟读深思子自知，读书可以提高理解能力，只要熟读深思，你就可以知道其中的道理了读书可以使自己的知识得到积累，君子学以聚之。总之，爱好读书是好事。让我们都来读书吧。其实读书有很多好处,就等有心人去慢慢发现.最大的好处是可以让你有属于自己的本领靠自己生存。最后在好评一下京东客服服务态度好，送货相当快,包装仔细！这个也值得赞美下希望京东这样保持下去，越做越好

我看了这本书籍很好，有不错的感想。认真学习了这本书，给我几个感受

①多向互动，形式多样.互动的课堂，一定的活动的课堂，生活的课堂。互动的条件：平等、自由、宽松、和谐。互动的类型师生互动、生生互动、小组互动、文本互动、习

题互动、评价互动。互动的形式：问

题质疑、成果展示、心得交流、小组讨论、合作学习、疑难解析、观点验证、问题综述

②民主平等是指在学术面前人人平等，在知识面前人人平等。不因家庭背景、地区差异而歧视，不因成绩落后、学习困难遭冷落。民主的核心是遵照大多数人的意志而行事，教学民主的核心就是发展、提高多数人。可是总有人把眼睛盯在几个尖子学生身上，有意无意地忽视多数学生的存在。“抓两头带中间”就是典型的做法。但结果往往是抓“两头”变成抓“一头”，“带中间”变成“丢中间”。教学民主最好的体现是以能者为师，教学相长。信息时代的特征，能者未必一定是教师，未必一定是“好”学生。在特定领域，特定环节上，有兴趣占有知识高地的学生可以为同学“师”，甚至为教师“师”。在教学中发现不足，补充知识、改善教法、提高效益，亦可谓“教学相长”。

③我们的教师为了控制课堂，总担心秩序失控而严格纪律，导致紧张有余而轻松不足。轻松的氛围，使学生没有思想顾忌，没有思想负担，提问可以自由发言，讨论可以畅所欲言，回答不用担心受怕，辩论不用针锋相对。同学们的任何猜想、幻想、设想都受到尊重、都尽可能让他们自己做解释，在聆听中交流想法、沟通中达成共识。

④关系和谐，才能有轻松愉快；关系融洽，才能够民主平等。生生和谐、师生和谐、环境和谐、氛围和谐，都需要教师的大度、风度与气度。与同行斤斤计较，对学生寸步不让，艰难有和谐的课堂。和谐的关键在于善待“差生”，宽容“差生”。

⑤教学生抓重点。教学难免有意外，课堂难免有突变，应对教学意外、课堂突变的本领，就是我们通常说的驾驭课堂、驾驭学生的能力。对教师来说，让意外干扰教学、影响教学是无能，把意外变成生成，促进教学、改进教学是艺术。生成相对于教学预设而言，分有意生成、无意生成两种类型；问题生成、疑问生成、答案生成、灵感生成、思维生成、模式生成六种形式。生成的重点在问题生成、灵感生成。教学机智显亮点。随机应变的才智与机敏，最能赢得学生钦佩和行赞叹的亮点。教学机智的类型分为教师教的机智、学生学的机智，师生互动的机智，学生探究的机智。机智常常表现在应对质疑的解答，面对难题的措施，发现问题的敏锐，解决问题的灵活。

教育智慧求妙点。从知识到能力，从情感到智慧，教育逐步进入它的最佳境界。教育智慧表现为对本

质的要求，对教育规律的把握，对教学艺术的领悟，对教学特色的追求。

我看了这本书籍很好，有不错的感想。认真学习了这本书，给我几个感受

①多向互动，形式多样。互动的课堂，一定的活动的课堂，生活的课堂。互动的条件：平等、自由、宽松、和谐。互动的类型师生互动、生生互动、小组互动、文本互动、习题互动、评价互动。互动的形式：问题质疑、成果展示、心得交流、小组讨论、合作学习、疑难解析、观点验证、问题综述

②民主平等是指在学术面前人人平等，在知识面前人人平等。不因家庭背景、地区差异而歧视，不因成绩落后、学习困难遭冷落。民主的核心是遵照大多数人的意志而行事，教学民主的核心就是发展、提高多数人。可是总有人把眼睛盯在几个尖子学生身上，有意无意地忽视多数学生的存在。“抓两头带中间”就是典型的做法。但结果往往是抓“两头”变成抓“一头”，“带中间”变成“丢中间”。教学民主最好的体现是以能者为师，教学相长。信息时代的特征，能者未必一定是教师，未必一定是“好”学生。在特定领域，特定环节上，有兴趣占有知识高地的学生可以为同学“师”，甚至为教师“师”。在教学中发现不足，补充知识、改善教法、提高效益，亦可谓“教学相长”。

③我们的教师为了控制课堂，总担心秩序失控而严格纪律，导致紧张有余而轻松不足。轻松的氛围，使学生没有思想顾忌，没有思想负担，提问可以自由发言，讨论可以畅所欲言，回答不用担心受怕，辩论不用针锋相对。同学们的任何猜想、幻想、设想都受到尊重、都尽可能让他们自己做解释，在聆听中交流想法、沟通中达成共识。

④关系和谐，才能有轻松愉快；关系融洽，才能够民主平等。生生和谐、师生和谐、环境和谐、氛围和谐，都需要教师的大度、风度与气度。与同行斤斤计较，对学生寸步不让，艰难有和谐的课堂。和谐的关键在于善待“差生”，宽容“差生”。

⑤教学生抓重点.教学难免有意外，课堂难免有突变，应对教学意外、课堂突变的本领，就是我们通常说的驾驭课堂、驾驭学生的能力。对教师来说，让意外干扰教学、影响教学是无能，把意外变成生成，促进教学、改进教学是艺术。生成相对于教学预设而言，分有意生成、无意生成两种类型；问题生成、疑问生成、答案生成、灵感生成、思维生成、模式生成六种形式。生成的重点在问题生成、灵感生成。教学机智显亮点.随机应变的才智与机敏，最能赢得学生钦佩和行赞叹的亮点。教学机智的类型分为教师教的机智、学生学的机智，师生互动的机智，学生探究的机智。机智常常表现在应对质疑的解答，面对难题的措施，发现问题的敏锐，解决问题的灵活。教育智慧求妙点.从知识到能力，从情感到智慧，教育逐步进入它的最佳境界。教育智慧表现为对教育本质的要求，对教育规律的把握，对教学艺术的领悟，对教学特色的追求。

[美]斯蒂芬·金写的的书都写得很好，[]还是朋友推荐我看的，后来就非非常喜欢，他的书了。除了他的书，我和我家小孩还喜欢看郑渊洁、杨红樱、黄晓阳、小桥老树、王永杰、杨其铎、晓玲叮当、方洲，他们的书我觉得都写得很好。斯蒂芬.金黑暗塔系列（1）枪侠，很值得看，价格也非常便宜，比实体店买便宜好多还省车费。书的内容直得一读，阅读了一下，写得很好，我认为小说家可以分成两种，其中就包括像一九七〇年初出茅庐的我那样的新手。那些天生就更在乎维护写作的文学性或是严肃性的作家总会仔细地掂量每一个可能的写作题材，而且总免不了问这个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对我有什么意义而那些命运与通俗小说紧密相连的作家更倾向于提出另一个迥异的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会对其他人有什么意义严肃，，小说家在为自我寻找答案和钥匙然而，通俗小说家寻找的却是读者。这些作家分属两种类型，但却同样自私。我见识过太多的作家，因此可以摘下自己的手表为我的断言做担保。总之，我相信即使是在十九岁时，我就已经意识到佛罗多和他奋力摆脱那个伟大的指环的故事属于第二类。这个故事基本上能算是以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为背景的一群本质上具有英国特征的朝圣者的冒险故事。我喜欢探险这个主题——事实上，我深爱这一主题——但我对托尔金笔下这些壮实的农民式的人物不感兴趣（这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他们，相反我确实喜欢这些人物），对那种树木成荫的斯堪的纳维亚场景也没有兴趣。如果我试图朝这个方向创作的话，肯定会把一切都搞砸。，内容也很丰富。，一本书多读几次，。快递送货也很快。还送货上楼。非常好。斯蒂芬.金黑暗塔系列（1）枪侠，超值。买书就来京东商城。价格还比别家便宜，还免邮费不错，速度还真是快而且都是正版书。，买回来觉得还是非常值的。我喜欢看书，喜欢看各种各样的书，看的很杂，文学名著，流行小说都看，只要作者的文笔不是太差，总能让我从头到脚看完整本书。只不过很多时候是当成故事来看，看完了感叹一番也就丢下了。所在来这里买书是非常明智的。然而，目前社会上还有许多人被一些价值不大的东西所束缚，却自得其乐，还觉得很满足。经过几百年的探索和发展，人们对物质需求已不再迫切，但对于精神自由的需求却无端被抹杀了。总之，我认为现代人最缺乏的就是一种开阔进取，寻找最大自由的精神。中国人讲虚实相生，天人合一的思想，于空寂处见流行，于流行处见空寂，从而获得对于道的体悟，唯道集虚。这在传统的艺术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因此中国古代的绘画，提倡留白、布白，用空白来表现丰富多彩的想象空间和广博深广的人生意味，体现了包纳万物、吞吐一切的胸襟和情怀。让我得到了一种生活情趣和审美方式，伴着笔墨的清香，细细体味，那

总觉得张小娴的书能让人心静下来，生活的脚步停下来。每天都在快节奏的生活中穿行着，重复着同样的事情，越来越对生活有一种得过且过的态度，总想买本书洗涤一下心灵的污浊与急躁，所以买了一本《谢谢你离开我》，很不错的选择。看了几天了，心里有一种充实的感觉。“无论单身与否，首先要有自己的独立性。因为离开原本就是爱情与人生的常态，那些痛苦增加了生命的厚度，有一天，当我们可以微笑地转身，就会明白，一个不爱你的人，绝不会比你的生命更重要。”即使离开了

，但是曾经爱过，在一起过，也不会留下太多的遗憾。“爱一个人只有两条路，给他自由，或是成为很棒的女人”如果真的爱他却不能成为一个对他来说很棒的女人，那就放他自由，还他一片天地，自己在心底保留那一份对他深深的爱意也足够了！张小娴用一种既温柔又犀利的爱情文字，每一字句都打到心坎，让我们豁然开朗，爱情的得失从来就不重要，当你舍弃一些，也许得到更多，只要曾深深爱过，你的人生将愈加完整！

“人的一生，要经历多少次离别，又要经历几回人面桃花，然后终于习惯了身边的人来来去去，终于明白了没有永远的相聚，也终于看淡了世事与人脸的种种变迁？”“舍不得你。”这句话，却又那么难以开口。”字里行间透漏了多少的无奈与不舍！“所有曾经痛彻心扉的离别，也痛不过人生最后的一场离别。到了这一天，从前的那些离别又算什么？有些离开，是为了使我们更好和更优秀地走到生命的终点。”这种看透红尘般的警示觉言又岂是一般人所能想到的！“这辈子，能够相守固然是好，无法相守，只是因为不适合。有些你爱过的人的确只是个过程，他在你生命里出现，是为了使你茁壮，使你学会珍惜和付出，使你终于知道这一生你想要的是什麼，你始终追寻的又是什么。当天的坠落，换来的是日后的提升。那么，当时的痛苦也就值得了。”是文章中我最喜欢的一段，两个相爱的人却不能相守，但是至少是有爱的过程的，当日的痛苦过后留给我们的还有提升，让我们学会珍惜与付出！真的爱一个人不只是朝朝暮暮，更应该是两个人不论是相隔多远，心都一直是在一起的！“所有带着爱或者带着恨的离别，也是一次痛苦的割裂。若做不到微笑道别，鞠躬离场，那么，是不是可以默然转身，憋住眼泪，鞠躬离场？谁叫你当初爱上了呢？总有一天，你会对着过去的伤痛微笑。你会感谢离开你的那个人，他配不上你的爱、你的好、你的痴心。他终究不是命定的那个人。幸好他不是。”有时候不是不喜欢，而是不够很喜欢，不是不爱，而是不够深爱！

我认为小说家可以分成两种，其中就包括像一九七〇年初出茅庐的我那样的新手。那些天生就更在乎维护写作的文学性或是“严肃性”的作家总会仔细地掂量每一个可能的写作题材，而且总免不了问这个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对我有什么意义？而那些命运与通俗小说紧密相连的作家更倾向于提出另一个迥异的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会对其他人有什么意义？“严肃”，小说家在为自己寻找答案和钥匙；然而，“通俗”小说家寻找的却是读者。这些作家分属两种类型，但却同样自私。我见识过太多的作家，因此可以摘下自己的手表为我的断言做担保。

总之，我相信即使是在十九岁时，我就已经意识到佛罗多和他奋力摆脱那个伟大的指环的故事属于第二类。这个故事基本上能算是以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为背景的一群本质上具有英国特征的朝圣者的冒险故事。我喜欢探险这个主题——事实上，我深爱这一主题——但我对托尔金笔下这些壮实的农民式的人物不感兴趣（这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他们，相反我确实喜欢这些人），对那种树木成荫的斯堪的纳维亚场景也没有兴趣。如果我试图朝这个方向创作的话，肯定会把一切都搞砸。

我认为小说家可以分成两种，其中就包括像一九七〇年初出茅庐的我那样的新手。那些天生就更在乎维护写作的文学性或是“严肃性”的作家总会仔细地掂量每一个可能的写作题材，而且总免不了问这个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对我有什么意义？而那些命运与通俗小说紧密相连的作家更倾向于提出另一个迥异的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会对其他人有什么意义？“严肃”，小说家在为自己寻找答案和钥匙；然而，“通俗”小说家寻找的却是读者。这些作家分属两种类型，但却同样自私。我见识过太多的作家，因此可以摘下自己的手表为我的断言做担保。

总之，我相信即使是在十九岁时，我就已经意识到佛罗多和他奋力摆脱那个伟大的指环的故事属于第二类。这个故事基本上能算是以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为背景的一群本质上具有英国特征的朝圣者的冒险故事。我喜欢探险这个主题——事实上，我深爱这一主题——但我对托尔金笔下这些壮实的农民式的人物不感兴趣（这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他们，相反我确实喜欢这些人），对那种树木成荫的斯堪的纳维亚场景也没有兴趣。如果我试图朝这个方向创作的话，肯定会把一切都搞砸。

我认为小说家可以分成两种，其中就包括像一九七〇年初出茅庐的我那样的新手。那些天生就更在乎维护写作的文学性或是“严肃性”的作家总会仔细地掂量每一个可能的写

作题材，而且总免不了问这个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对我有什么意义？而那些命运与通俗小说紧密相连的作家更倾向于提出另一个迥异的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会对其他人有什么意义？“严肃，，小说家在为自我寻找答案和钥匙；然而，“通俗”小说家寻找的却是读者。这些作家分属两种类型，但却同样自私。我见识过太多的作家，因此可以摘下自己的手表为我的断言做担保。

总之，我相信即使是在十九岁时，我就已经意识到佛罗多和他奋力摆脱那个伟大的指环的故事属于第二类。这个故事基本上能算是以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为背景的一群本质上具有英国特征的朝圣者的冒险故事。我喜欢探险这个主题——事实上，我深爱这一主题——但我对托尔金笔下这些壮实的农民式的人物不感兴趣（这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他们，相反我确实喜欢这些人物），对那种树木成荫的斯堪的纳维亚场景也没有兴趣。如果我试图朝这个方向创作的话，肯定会把一切都搞砸。

我认为小说家可以分成两种，其中就包括像一九七〇年初出茅庐的我那样的新手。那些天生就更在乎维护写作的文学性或是“严肃性”的作家总会仔细地掂量每一个可能的写作题材，而且总免不了问这个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对我有什么意义？而那些命运与通俗小说紧密相连的作家更倾向于提出另一个迥异的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会对其他人有什么意义？“严肃，，小说家在为自我寻找答案和钥匙；然而，“通俗”小说家寻找的却是读者。这些作家分属两种类型，但却同样自私。我见识过太多的作家，因此可以摘下自己的手表为我的断言做担保。

总之，我相信即使是在十九岁时，我就已经意识到佛罗多和他奋力摆脱那个伟大的指环的故事属于第二类。这个故事基本上能算是以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为背景的一群本质上具有英国特征的朝圣者的冒险故事。我喜欢探险这个主题——事实上，我深爱这一主题——但我对托尔金笔下这些壮实的农民式的人物不感兴趣（这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他们，相反我确实喜欢这些人物），对那种树木成荫的斯堪的纳维亚场景也没有兴趣。如果我试图朝这个方向创作的话，肯定会把一切都搞砸。我认为小说家可以分成两种，其中就包括像一九七〇年初出茅庐的我那样的新手。那些天生就更在乎维护写作的文学性或是“严肃性”的作家总会仔细地掂量每一个可能的写作题材，而且总免不了问这个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对我有什么意义？而那些命运与通俗小说紧密相连的作家更倾向于提出另一个迥异的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会对其他人有什么意义？“严肃，，小说家在为自我寻找答案和钥匙；然而，“通俗”小说家寻找的却是读者。这些作家分属两种类型，但却同样自私。我见识过太多的作家，因此可以摘下自己的手表为我的断言做担保。

。总之，我相信即使是在十九岁时，我就已经意识到佛罗多和他奋力摆脱那个伟大的指环的故事属于第二类。这个故事基本上能算是以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为背景的一群本质上具有英国特征的朝圣者的冒险故事。我喜欢探险这个主题——事实上，我深爱这一主题——但我对托尔金笔下这些壮实的农民式的人物不感兴趣（这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他们，相反我确实喜欢这些人物），对那种树木成荫的斯堪的纳维亚场景也没有兴趣。如果我试图朝这个方向创作的话，肯定会把一切都搞砸。我认为小说家可以分成两种，其中就包括像一九七〇年初出茅庐的我那样的新手。那些天生就更在乎维护写作的文学性或是“严肃性”的作家总会仔细地掂量每一个可能的写作题材，而且总免不了问这个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对我有什么意义？而那些命运与通俗小说紧密相连的作家更倾向于提出另一个迥异的问题：写这一类的故事会对其他人有什么意义？“严肃，，小说家在为自我寻找答案和钥匙；然而，“通俗”小说家寻找的却是读者。这些作家分属两种类型，但却同样自私。我见识过太多的作家，因此可以摘下自己的手表为我的断言做担保。

。总之，我相信即使是在十九岁时，我就已经意识到佛罗多和他奋力摆脱那个伟大的指环的故事属于第二类。这个故事基本上能算是以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为背景的一群本质上具有英国特征的朝圣者的冒险故事。我喜欢探险这个主题——事实上，我深爱这一主题——但我对托尔金笔下这些壮实的农民式的人物不感兴趣（这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他们，相反我确实喜欢这些人物），对那种树木成荫的斯堪的纳维亚场景也没有兴趣。如果我试图朝这个方向创作的话，肯定会把一切都搞砸。

所有人纷纷一脸同情（并困惑）地闪避开来，让他们两个端着星巴克的绿色咖啡纸杯冲向安检口。没错，他们两个就是顾里和Neil俩兄弟。

如果正巧他们两个从你身边飘过的话，你只需要从他们的对话风格，就能确认他们的身份。一般民众不这么讲话。

女瞎子说：“我难以理解为什么好好的一个飞机场，非要把自己搞得像个灯笼！这种只能用惨烈来形容的土红色简直就是一种光污染！难道北京人还嫌自己平时被沙尘暴和汽车尾气吹得不够沧桑么！血红血红的屋顶，看起来就像是本命年的唐宛如穿着裙子骑在我的头顶上！”

男瞎子说：“你可以让自己把这个颜色想象成卡地亚钻戒的盒子，也许会让你好受一些。”

女瞎子又说：“而且他们那几条环线修得简直就是有毛病，当初的城市规划设计师其实是学彩妆的吧？整个北京城堵得跟什么一样，停车的时间比开车的时间多，我能够在车上化出一个完整的妆，然后时间还充裕到足够我整个妆都花掉！所以我非常困惑，为什么还会有人在上班时觉得没有精神，他们明明就可以在来的路上睡到自然醒！你看到昨天景窗传媒来的那几个穿牛仔裤的女的么？一边开会一边拿着咖啡在打呵欠，她们杯子里装的是太太静心口服液么？而且既然说到这里，我就纳闷了，公关部什么时候穿过牛仔裤啊？穿牛仔裤还好意思出来接客啊？哦不，见客啊！”

男瞎子又说：“……算了算了，你就别抱怨他们的地面交通系统了，你想想他们的地铁，北京人民多水深火热啊……”女瞎子继续说：“而且他们还有‘甲流’！”

男瞎子补充道：“好像之前还闹过‘非典’。”女瞎子总结陈词：“阿弥陀佛！”

……——为什么他们两个没有在机场被北京人民当场打死至今仍是一个谜。

看来太好客还是不行，也许是因为《北京欢迎你》在电视台里歇斯底里地播了一年的关系，导致北京人民全部被彻底催眠洗脑，两眼发直，见谁都敬礼，逮谁都欢迎——比如顾里这种人，就应该在她降落到北京机场的瞬间，立刻将她直接隔离起来，送到实验室里和她的同类，那些牙尖嘴利的小白鼠们关在一起。

一路横冲直撞的过程里，两个人一直在拿着手机打电话，Neil偶尔还能停下来喝一口咖啡，而顾里则在一个又一个“对不起你等下，我有个插拨电话进来”的远程连续轰炸里充满快感地喘息着，连停下来喝口水的时间都没有。最终制止了她这种疯狂行径的，是我们机场伟大的安检人员，这个横冲直撞以为自己是一枚东风-31洲际导弹的时尚瞎子，在头等舱的安检通道口被拦截了下来，当然，顾里极其不能理解，她只能非常无奈地一边站在“滴滴滴”疯狂乱叫的安检窗口里，一边对着手机说：“对不起，Susan，我得先挂了，我一分四十秒之后再打给你，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这里有一个女人一定坚持要在我打电话的时候拿着一块像铁铲子一样的玩意儿在我身上刷几遍……”

安检人员匪夷所思地看着顾里：“……”顾里：“你看着我干吗，我这儿等着回

主创谈幕后制作 之一幕场景的诞生：首相比武大会

这一次我们要做的是，以书中的一个片段为例，仔细审视从文本到最终的漫画页面的全过程——包括在这个充满创造力的团队中不同成员的评论——这样你就能够了解在幕后我们是怎样一步一步工作的。

出于这一目的，我们选取了首相的比武大会那一章的前五页，因为这是我们引以为傲的成果之一。这一幕充满了动作场面、华丽壮观的场景和丰富的细节——乔治在寥寥数页中包含了如此之多的内容，使得改编这一幕成了极为困难的事情。

首先，让我们来看看丹尼尔所面临的挑战，这是小说中相关的段落：珊莎

珊莎与茉丹修女和珍妮·普尔乘着轿子前往首相的比武大会。轿子的帘幕是用黄丝织成，做工极为精细，她可以直接透过帘幕，看到远方，而帘幕把外面的世界染成了一片金黄。城墙外，河岸边，百余座帐篷已然搭起，数以千计的平民百姓前来观赏。比武大会的壮观教珊莎看得喘不过气：闪亮的铠甲，披金挂银的高大战马，群众的高声吆喝，风

中飘荡的鲜明旗帜……还有那些骑士，尤其是那些骑士。

“这比歌谣里唱的还棒。”当她们在列席的领主和贵妇们中间找到父亲安排的座位时，她不禁轻声说。这天珊莎穿了一件绿色礼服，正好衬出她棕红色的头发，漂亮极了。她自知众人看着她的眼神里漾满笑意。

她们看着千百条歌谣里描述的英雄跃然眼前，一个比一个英姿焕发。御林七铁卫是全场焦点，除了詹姆·兰尼斯特，他们全都身着牛奶色的鳞甲，披风洁白犹如初雪。詹姆爵士也穿了白披风，但他从头到脚金光闪闪，还有一顶狮头盔和黄金宝剑。外号“魔山”的格雷果·克里冈爵士以山崩之势轰隆隆地经过他们面前。珊莎还记得约恩·罗伊斯伯爵，他两年前到过临冬城作客。

“他的铠甲是青铜做的，有好几千年的历史，上面刻了魔法符咒，保护他不受伤害。”她悄悄对珍妮说。茉丹修女在人群中指出一身蓝紫滚银边披风，头戴一顶鹰翼盔的杰森·梅利斯特伯爵给她们看。当年在三叉戟河上他一人就斩了雷加手下三名诸侯。女孩们看到密尔的战僧索罗斯是个大光头，一身宽松红袍在风中拍动不休，不禁咯咯直笑，直到修女告诉她们他曾手持冒火长剑，独自攻上派克城墙，她们方才止住。……（略）

丹尼尔是如此描述改编过程的：

比武大会有几个特别具有挑战性的方面。首先，这个场景如此吸引人，就像维斯特洛的奥林匹克运动会，不仅有一切壮观、华丽的表演和比武技巧，还直面鲜血、死亡以及恐惧。弄清整个比武大会的规模意味着将整个场景从故事里分离出来，之后，我们就得跟着艺术的感觉走。然而同时，许多故事都发生在这个场景。来自谷地的修夫爵士之死是艾德故事线中至关重要的一环，珊莎、洛拉斯爵士和小指头的情节中也有关键的角色塑造瞬间。重要情节的密度之高实在是令人惊讶。

另外，在一开始我们为这一章列出的提纲中，情节顺序和小说中的正相反。小说中，凯特琳抓捕提利昂在先，比武大会在后。而这里，我们先描绘了比武大会的剧情，从而使得提利昂被数十把出鞘的长剑包围的戏剧性场景成了这一章的结尾。修改剧情顺序还有另外一个好处：它流畅地衔接了上一集漫画的结尾（艾德思考为何有人得知劳勃私生子的身份后便会面临死亡威胁）和这一集的开头（谷地的修夫爵士因此而死）。当我们把两集漫画

连在一起看时，这个好处显得尤其明显。这样的衔接非常巧妙，如果不仔细琢磨原作顺序的种种原因，你根本不会发现，改动之后的顺序在逻辑上是行不通的。

今天刚刚拿到书，这本[美]斯蒂芬·金写的守夜很不错，美国恐怖大师斯蒂芬金的第一本恐怖短篇小说集，也是作者继闪灵之后的另一部恐怖力作。该小说集收录了20篇最具悬念的惊悚故事，情节诡异黑暗，令人毛骨悚然。这里有来自地狱的低语，魔鬼的喘息，你准备好了吗守夜是斯蒂芬·金继闪灵之后的又一部恐怖力作，也是金的第一部短篇小说集，其中收录了二十篇最具悬念的惊悚故事。异乎寻常的情节，匪夷所思的事件，暮色中，恐惧和疯狂披上了诡异、超凡的外衣。墙壁里的声响，床榻旁的黑影，怪物在潜行一个个熟悉而平凡的场景高中，工厂，卡车加油站，洗衣房，内布拉斯加的玉米地在斯蒂芬·金的世界里，任何地方都有可能成为魔鬼的乐园。在后面的故事里，你会遇见各色昼伏夜出的生灵吸血鬼、魔鬼情人、躲在衣橱里的家伙，还有其他各种各样的鬼怪。这些都不是真的。那个躲在我床下，伺机抓我脚踝的生物也不是真的。我心里清楚。我也知道，如果我小心地把脚藏在被子下面，它永远也无法得逞。——斯蒂芬·金这一部分剧本里没有，伯特呆呆地想。维姬和我，剧本里有我们。也有那个逃到玉米地里的男孩。可是，没有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他恶狠狠地看着他们，他想咆哮怎么样喜欢吗红头发男孩最后咯咯了一声，扑通一下，跪在地上。他抬头打量着伯特，没过一会儿，握着刀柄的手搭拉下来了，他栽倒在地上。雷鸟周围的孩子发出一阵微弱的叹息，他们转眼盯着伯特。伯特跟他们对峙着。他感觉越来越好玩了...可就在那时，他发现，维姬不见了。她在哪儿他问，你们把她带到哪里去了一个男孩举起手中血淋淋的猎刀，在脖子上比划了一下。他咧嘴笑了。这就是唯一的回答。人群后面传来一个大男孩的声音，声音不高抓住他！男孩子们开始朝他围拢过来。伯特向后退却。他们加快了脚步，波特也提高了后退的速度。短枪，该死的，那把短枪！太远了，拿不到。阳光下，他们的影子在绿色的草坪上移动...他退到了人行道上。他转过身，撒腿就跑。杀死他！有人咆哮

。他们在他身后穷追不舍。他使劲地跑，但没有慌不择路。他绕着市政中心---没有用，他们会把他当作耗子，围追堵截---跑上大街，过去两个路口，就到公路了。如果他采纳了维姬的建议，此刻，他俩已经上了公路，离开这里了。啪-啪，他脚上的平底鞋落在人行道上。在前面，他看见几栋建筑物，其中有加特林冰淇淋店和---当然了---比玖影院。影院门前的招牌上有一行字，布满了灰尘，有些字母已经模糊地看不出原来的模样了，好像是说伊丽莎白·泰勒主演的埃及艳后正在上映。再过一个十字路口，就是那家加油站，也就是说，马上就可以出城了。出了城，公路两边，一望无际的玉米地。浩瀚的绿色海洋。他跑。他已经气喘吁吁，手臂上的刀伤，老金写的小说是我的最爱，永远支持他的作品！希望能看到他更多更经典更精彩的作品！

比其它网站便宜一点前天，吃完午饭，趁手头工作不多，便给朋友发了条短信，这次等了半个小时，却依旧没有朋友的回信。我开始坐立不安，记得不久的过去，就算她忙，她总会在半小时内回他的呀！他怀疑难道是自己昨天没发短信给她她生气了？两小时后信息回来，告诉我要到京东帮他买书，如果不买或者两天收不到书就分手！，我靠，没有办法，我就来京东买书了。没有想到书到得真快。书不错

我是说给懂得专业的人听得 毕竟是小范围交流

挺好，粘合部分不是太好，纸质还是不错的，质量好，封装还可以。虽然价格比在书店看到的便宜了很多，质量有预期的好，书挺好！之前老师说要买 但是是自愿的没买

等到后来说要背 找了很多家书店网上书店都没有 就上京东看看 没想到被找到了

好了，我现在来说说这本书的观感吧，一个人重要的是找到自己的腔调，不论说话还是写字。腔调一旦确立，就好比打架有了块趁手的板砖，怎么使怎么顺手，怎么拍怎么有劲，顺带着身体姿态也挥洒自如，打架简直成了舞蹈，兼有了美感和韵味。要论到写字，腔调甚至先于主题，它是一个人特有的形式，或者工具；不这么说，不这么写，就会别扭；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腔调有时候就是“器”，有时候又是“事”，对一篇文章或者一本书来说，器就是事，事就是器。这本书，的确是用他特有的腔调表达了对“腔调”本身的赞美。据说，2011年8月24日，京东与支付宝合作到期。官方公告显示，京东商城已经全面停用支付宝，除了无法使用支付服务外，使用支付宝账号登录的功能也一并被停用。京东商城创始人刘先生5月份曾表示京东弃用支付宝原因是支付宝的费率太贵，为快钱等公司的4倍。在弃支付宝而去之后，京东商城转投银联怀抱。这点我很喜欢，因为支付宝我从来就不用，用起来也很麻烦的。好了，现在给大家介绍两本本好书：《谢谢你离开我》是张小娴在《想念》后时隔两年推出的新散文集。从拿到文稿到把它送到读者面前，几个月的时间，欣喜与不舍交杂。这是张小娴最美的散文。美在每个充满灵性的文字，美在细细道来的倾诉话语。美在作者书写时真实饱满的情绪，更美在打动人心的厚重情感。从装帧到设计前所未有的突破，每个精致跳动的文字，不再只是黑白配，而是有了鲜艳的色彩，首次全彩印刷，法国著名唯美派插画大师，亲绘插图。|两年的等待加最美的文字，就是你面前这本最值得期待的新作。《洗脑术：怎样有逻辑地说服他人》全球最高端隐秘的心理学课程，彻底改变你思维逻辑的头脑风暴。白宫智囊团、美国FBI、全球十大上市公司总裁都在秘密学习！当今世界最高明的思想控制与精神绑架，政治、宗教、信仰给我们的终极启示。全球最高端隐秘的心理学课程，一次彻底改变你思维逻辑的头脑风暴。从国家、宗教信仰的层面透析“思维的真相”。白宫智囊团、美国FBI、全球十大上市公司总裁都在秘密学习！涉及心理学、社会学、神经生物学、医学、犯罪学、传播学适用于：读心、攻心、高端谈判、公关危机、企业管理、情感对话……洗脑是所有公司不愿意承认，却是真实存在的公司潜规则。它不仅普遍存在，而且无孔不入。阅读本书，你将获悉：怎样快速说服别人，让人无条件相信你？如何给人完美的第一印象，培养无法抗拒的个人魅力？如何走进他人的大脑，控制他们的思想？怎样引导他人的情绪，并将你的意志灌输给他们？如何构建一种信仰，为别人造梦？

印刷很精美，正版书籍，价格有折扣惠，送货快，买书还来京东。和书店的比较过了，应该是正版图书。价格可以，购买方便，送货上门，网购就是好，我一下买了好几本书。京东的物流很给力，送货的速度还不错，商品的质量也可以接受，价格也能比较公道。你，值得拥有！超低的价格，超好的质量，超高的品质，感谢京东，有你陪伴，真好！不错，很喜欢。

我非常喜欢书中提到的叶赛宁的一首诗：不惋惜，不呼唤，我也不啼哭……金黄的落叶堆满我心间，我已经不再是青春少年……长的是苦难，短的是人生。

下次还来京东，很好的书

他现在认识到.他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应该按照普通人的条件正正常常的生活.而不要做太多的非分之想.当然.普通并不等于庸俗.他也许一辈子就是一个普通的人.但他也要做一个不平庸的人.在许许多多平平常常的事情中.应该表现出不平常的看法和做法来.比如.像顾民这家伙.挨了别人的打.但不报复打他的人——尽管按常情来说.谁挨了打也不会平平静静.但人家的做法就和一般人不一样.这件事就值得他好好思量思量.这期间.少平获得了一个非常重要的认识:在最平常的事情中都可以显示出一个人人格的伟大来!

(孙少平是善于思考的，从他上中学时的一个小片断就可以看出。小故事大道理，一个勤于思考的人，会细心的观察生活的每一个细节，对比自己，发现不足，并慢慢改正。

和他一样，我们也是非常普通的，可是我们自己是否也能大声的对自己说“我不庸俗呢？”)

但他渴望独立地寻找自己的生活啊!这并不是说他奢望想改变自己的地位和处境.不.哪怕比当农民更苦.只要你像一个男子汉那样去生活一生.他就心满意足了.

(我们还得独立地寻找自己的生活了，我们不奢求能找到很好的工作，只要能实现自我价值，能够凭着自己的知识、能力不再向父母亲伸手，能够自己养活自己，在目前的情况下就足够了，这也是所有毕业生的心声！不幸的是.你知道的太多.思考的太多了.因此才有了这种不能为周围人所理解的痛苦……)

一个有文化有知识而爱思考的人.一旦推动了自己的精神生活.那痛苦是无法言语的.

现在正当年轻气盛.他为什么不去实现他的梦想呢?哪怕他闯荡一回.碰得头破血流再回到双水村.他也可以对自己的人生聊以自慰了;如果再过几年.迫不得已成了家.那他的手脚就会永远被束缚在这个“高加索山”了!

不论在任何年代.只有年轻的血液才会如此沸腾和激荡.每一个人都不同程度有过自己的少年意气.有过自己青春的梦想和冲动.

(年轻就是资本，先就业再择业，是不二的选择。曾经尝试过，曾经勇敢过，曾经奋斗过，曾经努力过，以后才不会有后悔。对一个都不敢尝试的人来说，生活永远是黑暗的！与命运抗争的主权在你自己手里。)

他必须在这个城市里活下去.一切过去的生活都已经成为历史.而新的生活现在就从这大桥头开始了.他思量.过去战争年代.像他这样的青年.多少人每天都面临着死亡呢!而现在是和平年月.他充其量吃些苦罢了.总不会有死的威胁.想想看.比起死亡来说.此刻你安然立在这桥头.并且还准备劳动和生活.难道这不是一种幸福吗?你知道.幸福不仅仅是吃饱穿暖.而是勇敢地去战胜困难…….是的.他现在只能和一种更艰难的生活比较.而把眼前大街上幸福和幸运的人们忘掉.忘掉!忘掉温暖.忘掉温柔.忘掉一切享乐.而把饥饿.寒冷.受辱.受苦当作自己的正常生活……，

很不错的，正版，很好，

作者[ZZ]写的的书都写得很好，最先是朋友推荐我看的，后来就非常喜欢，他的书了。他的书我都买了，看了。除了他的书，我和我家小孩还喜欢看郑渊洁、杨红樱、黄晓阳、小桥老树、王永杰、杨其铎、晓玲叮当、方洲、冰心、叶圣陶、金庸，他们的书我觉得都写得很好。[SM]，很值得看，看了收益很大，价格也非常便宜，比实体店买便宜好多还省运费。

书的内容直得一读[BJTJ]，阅读了一下，写得很好，[NRJJ]，内容也很丰富。[QY]，一本书多读几次，[SZ]。快递送货也很快。还送货上楼。非常好。

[SM]，超值。买书就要来京东商城。价格还比别家便宜，还免邮费，真的不错，速度还

真是快，特别是京东快递，快得不得，有一次我晚上很晚才下单，第二天一大早就送到了，把我从睡梦中吵醒了，哈哈！真是神速，而且都是正版书。[BJTJ]，买回来觉得还是非常值的。我喜欢看书，喜欢看各种各样的书，看的很杂，儿童小说，励志激励、管理财经、文学名著，流行小说都看，只要作者的文笔不是太差，能从中学到东西，我总能让我从头到脚看完整本书。书，陪伴我走过了无数风雨，它见证了我的快乐成长。书，我们是不能离开它的。

书能让我敞开心扉与作者和死去多年的伟人进行心灵的沟通与我的看法。书想阳光一样照耀这我成长。假设一下，如果世上没有书的话，我们的世界将是多么的单调与无趣啊！书是我不可缺少的一个亲密伙伴。有时候，书是一盏铮亮的灯，照亮我心中的黑暗，让我明白了世间的善恶美丑；有时候，书是一对洁白的翅膀，带我飞到云海深处，一览山河的壮丽美景；有时候，书是一叶坚固的小舟，带我驶向成功的彼岸，任凭风吹浪打也不回头。书是快乐的天堂，让我忘记了所有的忧伤。如果没有书，我们的生活将是多么的寂寥空虚，我们的生命将是多么的暗淡无光。读书不仅丰富了我的大脑，锻炼了我的意志，使我品味到了现在自己的美好生活。还给予了我一种享受，一种别致的精神享受，他使我尽情畅游在各个时代，体会民间疾苦，品味乡村风情，领略烈士的操守，感悟幸福生活。书是知识的海洋，书是人类文明的“长生果”，书是智慧之门的钥匙，书是无声无息的老师，朋友。书，它使我的知识丰富起来，使我的视野开阔起来。

读书是一种人生态度，你可以从更深更广的界面里去体会更多人的经验与体验。书真是一盏照亮前进的明灯啊！，[NRJJ]

没办法，我们身不由己。曾经的豪言壮语，心中的美好愿望，年少的无畏憧憬，在现实面前显得多么的可笑。是的，时间它是悄无声息的从我们身边飘过。然而，它真的只是...相互深爱的人往往会被现实折磨的体无完肤 于是我们不得不在爱情与现实里做选择

有人过的清贫但她的回忆是完整的 眼前的这个人也是一直陪她经历风风雨雨的人

有人过的富裕 但却输给了回忆 因为心底始终装着一个人

怀揣着下辈子一定要嫁给这个人的遗憾 简单将就的过完此生 不同的路 不同的人生

是该赢得爱情还是输给现实？为什么若有若无时会想起这本书，想起有个清新民俗开满油菜花的地方那里有一棵不知名的老槐树；

想起那个曾称为玉面小飞龙，不懂世事的女孩子；

想起被一个小女孩追到没她的骚扰会不习惯，却又亲手给了希望又抹杀了光芒的阿正；

想起那个轻柔如羽却压人心肠，看似柔弱其实内心比谁都坚强的阮阮；

还有想起那个放下书后就忘不了了的林静；

其实对于微微和阿正的爱情本是不想多评论的，阿正确实对于我个人而言是不接受的，但是我也...

很久不看此类文章，总觉得煽情的小小说离我已经太遥远，曾经的多愁善感早已抽离一空。昨晚看到凌晨1点半，等静静躺下来的时候，却有些小失眠，代入式的阅读法让自己恍然间经历了一世，看到完美、善解人意的阮阮无辜地去世时，眼泪真心止不住，要知道，她是我们一直想成为的那类人，但终究还是敢爱敢为的微微获得了最静好的结局，尽管支离、尽管破碎，还是把握住了自己的未来。7年后出现的林静与之前想象的相去甚远，小说前半段的描写...

若干年之后的郑微对涉世不久的小年轻人说的最多的一句话便是，“为人切莫张狂，凡事三思而后行。”她无数次回想过去，连自己也不喜欢从前那个被宠坏了的女孩，那么年少轻狂地自以为是，以为谁都得爱她，以为没有什么得不到。然而，当她想到这个晚上，校园里昏黄的路灯下，肩膀上还停留着一片落叶的女孩茫然失措地对着自己爱过的少年说出了心里的那句话，她忽然原谅了当年的自己，那不过是一个太渴望去爱，却不知道该如何爱的傻孩...

贫贱夫妻百事哀，等你尝过了苦头你就会懂。你从小就聪明，应该知道，像我们这种家庭出身的孩子，适合你的女人就两种，一种干脆是家境好到你的道路畅通无阻，另一种就是纵使没有什么出身，但聪明，踏实，能够跟你打拼，让你没有后顾之忧。

跟一个陌生的男人就这么过一辈子，我会认命，但是如果那个人是你，我不甘心。

少年意气的时候我觉得很多东西都比感情重要，后来才发现我们能记住的偏偏是一些小

的幸福，就像你摔倒了抱...

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人真正可以对另一个人的伤痛感同身受。京东商城图书频道提供丰富的图书产品,种类包括小说、文学、传记、艺术、少儿、经济、管理、生活等图书的网上销售,为您提供最佳的购书体验。网购上京东,省钱又放心!你万箭穿心，你痛不欲生，也仅仅是你一个人的事，别人也许会同情，也许会嗟叹，但永远不会清楚你伤口究竟溃烂到何种境地。所以，无谓把血痂撕开让人参观。少年意气的时候我觉得有很多东西比感情更重要，后来才发现我们能记住的偏偏只是一些小的幸福，就像你摔倒了抱着我哭，就像我练字的时候你在旁边玩得一脸的墨水……

[ZZ]再凶险的权力争夺，再凄凉的深宫怨梦，终究被湮没在王朝的烟尘里。奇珍异宝成了残金碎玉，华阁美室成了断壁残垣，帝王美人成了一抔黄土，天朝上国成了过眼烟云，后宫往事也早已被时光燃成片片灰烬。只有细心的人方能在史书所载的大事之中看到重重帷幕之后的背影，只有幸运的人才能在笔记野史偶然提到的宫室之中，看到雕梁画栋间飘过的那一道丽影。[SM]一个女人长袖善舞的世界，却浮动着野心家的魅影。红烛照不亮人心的黑暗，帘笼遮不住绝世的娇容。

[BJTJ]在姣媚的颦笑间，射出杀人的箭。

《图说天下·探索发现系列：后宫秘史》讲述出身低微的歌伎如何登上后位？千年一见的帝后深情结局又是怎样？育有子嗣的皇后为何到死时仍是处子之身？半老徐娘如何邀得帝王终生宠爱？这是一部由阴谋、政治、爱情交织而成的隐秘历史，千百位佳人身不由己跌入其中的阴谋磁场。不是爱宫墙，似被前缘误。[NRJJ]巍巍后宫内，有的人扭曲了心灵，在勾心斗角与阴谋算计中耗尽一生的青春与美好；有的人迷失了方向，因为帝王之爱是生命不能承受之重，她终究不过是一个千古伤心人罢了。一张张绝世容颜，一颗颗玲珑慧心，一次次抵死缠绵，终究不过是浮生一梦中的苍白点缀。

[QY]再凶险的权力争夺，再凄凉的深宫怨梦，终究被湮没在王朝的烟尘里。奇珍异宝成了残金碎玉，华阁美室成了断壁残垣，帝王美人成了一抔黄土，天朝上国成了过眼烟云，后宫往事也早已被时光燃成片片灰烬。[SZ]只有细心的人方能在史书所载的大事之中看到重重帷幕之后的背影，只有幸运的人才能在笔记野史偶然提到的宫室之中，看到雕梁画栋间飘过的那一道丽影。

[SM]一个女人长袖善舞的世界，却浮动着野心家的魅影。

红烛照不亮人心的黑暗，帘笼遮不住绝世的娇容。在姣媚的颦笑间，射出杀人的箭。

《图说天下·探索发现系列：后宫秘史》讲述出身低微的歌伎如何登上后位？千年一见的帝后深情结局又是怎样？育有子嗣的皇后为何到死时仍是处子之身？半老徐娘如何邀得帝王终生宠爱？这是一部由阴谋、政治、爱情交织而成的隐秘历史，千百位佳人身不由己跌入其中的阴谋磁场。不是爱宫墙，似被前缘误。巍巍后宫内，有的人扭曲了心灵，在勾心斗角与阴谋算计中耗尽一生的青春与美好；有的人迷失了方向，因为帝王之爱是生命不能承受之重，她终究不过是一个千古伤心人罢了。[BJTJ]一张张绝世容颜，一颗颗玲珑慧心，一次次抵死缠绵，终究不过是浮生一梦中的苍白点缀。

再凶险的权力争夺，再凄凉的深宫怨梦，终究被湮没在王朝的烟尘里。奇珍异宝成了残金碎玉，华阁美室成了断壁残垣，帝王美人成了一抔黄土，天朝上国成了过眼烟云，后宫往事也早已被时光燃成片片灰烬。只有细心的人方能在史书所载的大事之中看到重重帷幕之后的背影，只有幸运的人才能在笔记野史偶然提到的宫室之中，看到雕梁画栋间飘过的那一道丽影。一个女人长袖善舞的世界，却浮动着野心家的魅影。

红烛照不亮人心的黑暗，帘笼遮不住绝世的娇容。在姣媚的颦笑间，射出杀人的箭。

[NRJJ]《图说天下·探索发现系列：后宫秘史》讲述出身低微的歌伎如何登上后位？千年一见的帝后深情结局又是怎样？育有子嗣的皇后为何到死时仍是处子之身？半老徐娘如何邀得帝王终生宠爱？这是一部由阴谋、政治、爱情交织而成的隐秘历史，千百位佳人身不由己跌入其中的阴谋磁场。不是爱宫墙，似被前缘误。巍巍后宫内，有的人扭曲了心灵，在勾心斗角与阴谋算计中耗尽一生的青春与美好；有的人迷失了方向，因为帝王之爱是生命不能承受之重，她终究不过是一个千古伤心人罢了。一张张绝世容颜，一颗颗玲珑慧心，一次次抵死缠绵，终究不过是浮生一梦中的苍白点缀。

再凶险的权力争夺，再凄凉的深宫怨梦，终究被湮没在王朝的烟尘里。奇珍异宝成了

[斯蒂芬.金 “黑暗塔” 系列（1）：枪侠_下载链接1](#)

书评

[斯蒂芬.金 “黑暗塔” 系列（1）：枪侠_下载链接1](#)